

昆明市东川区财政局文件

东财整合〔2025〕4号

昆明市东川区财政局关于预下达东川区 2025 年 第四批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 资金的通知

碧谷街道、乌龙镇、拖布卡镇：

根据《昆明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5年第一批中央农村环境整治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昆财资环〔2025〕5号），现预下达2025年第四批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给你们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严格资金管理

严格执行《东川区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（东政发〔2018〕98号）和《东川区2021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补充规定》（东政办发〔2021〕113号），加强资金管理，不得虚报、冒领、截留、挤占、挪用财政涉农资

金，不得列支项目管理费。

二、严格项目管理

项目建设管理严格按相关管理规定执行，项目台账资料严格按照《云南省财政厅等6部门关于印发云南省衔接资金项目资金管理操作手册的通知》（云财农〔2023〕191号）相关要求收集整理。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调整、变更下达的项目资金使用方向，因特殊情况确需调整和变更的，严格按照相关程序报批。

三、严格绩效管理

各资金使用单位要对项目绩效申报数据的完整性、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，确保相关数据与项目实施方案的内容一致，同时将随资金文件下达的项目绩效目标录入“云南财政·预算管理一体化服务平台”，并做好绩效目标监控和自评工作。

四、严格公告公示

严格执行《云南省财政厅等6部门关于印发云南省衔接资金项目资金管理操作手册的通知》（云财农〔2023〕191号），将项目资金进行公告公示，接受社会 and 群众的监督。

请项目实施单位收文后及时在“云南财政·预算管理一体化服务平台”中申报项目，按程序申请拨付资金。

附件：1. 东川区2025年第四批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
预下达计划表

2. 项目绩效目标表



(此件不公开发布)

附件1

东川区2025年第四批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预下达计划表

序号	项目实施部门	行业主管部门	项目名称	资金计划（万元）	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	资金来源	备注
合计				1339			
1	乌龙镇	市生态环境局东川分局	东川区乌龙镇2025年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	55.77	2110402	中央农村环境整治资金	
2	碧谷街道	市生态环境局东川分局	2025年东川区碧谷街道大寨村、老村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	482.67	2110402	中央农村环境整治资金	
3	拖布卡镇	市生态环境局东川分局	2025年东川区拖布卡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	800.56	2110402	中央农村环境整治资金	

附件2:

项目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	东川区乌龙镇2025年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		
主管部门		昆明市生态环境局东川分局		
实施单位		乌龙镇人民政府		
项目资金		年度资金总额（万元）		55.77
	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	55.77
		其他资金		0
年度总体目标	解决店房社区6个村民小组428户1236人生活污水问题，项目实施旨在解决东川区乌龙镇农村生活污水污染问题，一方面确保了东川区乌龙镇村庄污水得到有效治理，对改善流域水体水质具有重要作用，使我镇污水治理率提升到85%.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新建污水管	≥8976米
			新建检查井	≥91座
			新建大三格厌氧池	≥42个
			新建沉沙井	≥135个
			新建隔油池	≥55个
			新建尾水回用池	≥42个
			混凝土破损及修复	≥2580.3平方米
		质量指标	项目资金公告公示率	=100%
			项目验收合格率	=100%
			农村生活污水收集率	≥80%
		时效指标	项目开工及时率	=100%
			项目竣工及时率	=100%
		社会效益指标	项目覆盖受益群众户数	≥428户
			项目覆盖受益群众人数	≥1236人
		生态效益指标	生态环境	明显改善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农村人居环境	持续改善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	≥95%
其他需要说明的事				

备注：绩效目标具体指标的一、二、三级指标模板按全国防返贫信息系统内置模板导出，每个项目附一个单独绩效表，具体指标需要全面反映建设内容

附件2:

项目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	2025年东川区碧谷街道大寨村、老村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		
主管部门		昆明市生态环境局东川分局		
实施单位		碧谷街道办事处		
项目资金		年度资金总额（万元）		482.67
	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	482.67
		其他资金		0
年度总体目标	解决大寨村、老村村1818户、6450人生活污水横流问题，有效保护碧谷街道附近流域水环境，减少水资源污染风险，改善农村人居、生态环境，实现可持续性发展目标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新建污水管	≥28396米
			新建检查井	≥304座
			新建大三格厌氧池	≥38个
			户用清理池	≥366个
			隔油池	≥183个
			尾水回用池	≥38个
			混凝土破损及修复	≥8571.3平方米
		质量指标	项目资金公告公示率	=100%
			项目验收合格率	=100%
			农村生活污水收集率	≥80%
		时效指标	项目开工及时率	=100%
			项目竣工及时率	=100%
		社会效益指标	项目覆盖受益群众户数	≥1818户
			项目覆盖受益群众人数	≥6450人
		生态效益指标	生态环境	明显改善
		可持续影响指	农村人居环境	持续改善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	≥95%
其他需要说明的事				

备注：绩效目标具体指标的一、二、三级指标模板按全国防返贫信息系统内置模板导出，每个项目附一个单独绩效表，具体指标需要全面反映建设内容

附件2:

项目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	2025年东川区拖布卡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		
主管部门		昆明市生态环境局东川分局		
实施单位		拖布卡镇人民政府		
项目资金		年度资金总额（万元）		800.56
	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	800.56
		其他资金		0
年度总体目标	解决上水坪村、小陷塘村、安乐箐村、坡头村、苦桃树村、播卡村、象鼻村 7 个行政村（辖区内60%以上自然村）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，涉及65个自然村，农户3563户，人口12654人以推动农村环保基础设施建设，并建立长效运行管理制度，有效提升农村人居环境质量人生活污水横流问题，有效保护碧谷街道附近流域水环境，减少水资源污染风险，改善农村人居环境、生态环境，实现可持续性发展目标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新建污水管	≥24280米
			接户清扫井	≥2428座
			三格化粪池	≥93个
			塑料污水井	≥520个
			清掏原有排水沟	≥600米
			新建尾水回用池	≥26个
			混凝土破损及修复	≥5124.3平方米
		质量指标	项目资金公告公示率	=100%
			项目验收合格率	=100%
			农村生活污水收集率	≥80%
		时效指标	项目开工及时率	=100%
			项目竣工及时率	=100%
		社会效益指标	项目覆盖受益群众户数	≥3563户
			项目覆盖受益群众人数	≥12654人
		生态效益指标	生态环境	明显改善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农村人居环境	持续改善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	≥95%
其他需要说明的事				

备注：绩效目标具体指标的一、二、三级指标模板按全国防返贫信息系统内置模板导出，每个项目附一个单独绩效表，具体指标需要全面反映建设内容